

中央是香港最大的民主派

——人大決定系列社評之二

人大常委會對本港特首普選安排的重要問題一錘定音，息紛止爭，有力推動落實普選。然而，反對派卻大肆攻擊，指責人大決定「窒息香港民主發展」。事實上，中央才是香港最大的民主派。中央對推動香港實現普選，有承擔、有決心，有誠意、有善意，有言有行，有名有實，主動提出，主動推動，

充分尊重香港的主流民意。對於香港的民主發展來說，中央從來就既是決定者，又是建設者、推動者。可以說，香港依法落實普選的最大推動力，就是來源於中央。反對派攻擊中央的言論既不公平，更不符合事實，必須予以有力駁斥。

縱觀香港的民主發展歷程，更可清楚看到中央才是積極推動香港普選的主體。港英殖民統治一百多年間，港人毫無民主權利，香港總督和政府主要官員都是英國委任。1984年簽訂的中英聯合聲明，只提到「行政長官在當地通過選舉或協商產生」。香港最終實行雙普選，是中央主動寫入基本法。2007年，人大常委會決定明確在2017年香港可以普選行政長官。如今，人大常委會又為香港普選行政長官正式打開大門，意味着只要嚴格按照基本法和人大常委會的有關決定辦事，在回歸後的20年香港就可達至普選行政長官。這是非常了不起的成就，較之英美等西方發達民主國家花費百年以上的時間才實現普選快得多，是中央推動香港普選的最好證明。

在推動香港實現普選的過程中，存在一些重大爭論。若從起草香

港基本法算起，有關爭論已經持續將近30年，本港社會對這些爭論一直難以達成共識。而要落實行政長官普選，這些具有很大爭議的核心問題得不到明確，特別一些明顯偏離基本法的錯誤認識得不到糾正，爭論只會無休止地糾纏下去，2017年行政長官普選就不可能實現。此次人大常委會決定，為落實行政長官普選息紛止爭，指明方向。正如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長張德江所指：「這次全國人大常委會作出的決定，貫徹香港基本法的規定，根據香港實際情況和循序漸進的原則，從廣大香港同胞根本利益出發，對行政長官普選制度的若干核心要素作出了明確規定，為下一步香港特別行政區提出行政長官普選具體辦法確定了原則、指明了方向。」由此可見，中央在推動香港民主發展上，既是決定者，也是建設者、推動者。

在香港政制發展問題上，中央高度重視香港社會各界的意見，尊重社會主流民意。從特區政府展開政改諮詢至今，中央通過各種方式和渠道，了解、聽取香港社會的各種意見和主張，以期全面、準確掌握香港的實際情況和民意，作出符合實際、有利於香港長期繁榮穩定的決策。儘管反對派對中央百般攻擊，但中央仍然重視與反對派的溝通。李飛在昨日簡介會上的講話中，不僅將「絕大多數泛民主派」稱為「朋友」，肯定他們「也是愛國愛港的」，而且告訴反對派，按照基本法和人大決定落實普選，對他們來說「同樣是最好的選擇。」李飛的講話，不僅顯示了中央包容反對派的胸懷，更表明了中央推動落實香港普選的誠意和善意。中央是香港最大的民主派，由此可見一斑。

強烈譴責違法衝擊

機場博覽館昨日舉行人大決定簡介會，在簡介會前，約30名熱血公民成員一度想衝入會場，試圖衝破警方防線，推撞鐵馬，警方需施放胡椒噴霧制止。法治是本港社會核心價值，任何人士表達意見都須守法。少數示威者昨日粗暴衝擊會場，觸犯《公安條例》，破壞社會秩序，必須予以譴責。當局須追究暴力示威者的刑事責任，勿讓激進分子心存僥倖，以為政治衝擊「零成本」，以捍衛本港的法治尊嚴和社會安寧。

任何民主都要以法治為基礎；沒有法治，民主和自由都沒有保障。香港擁有和平集會和自由表達意見的傳統，前提是必須守法。市民不論表達甚麼意見，都要在合法的地點和場所，以和平理性的方式進行。然而，激進分子卻不斷濫用本港的集會和表達意見的自由，示威遊行的暴力衝擊行為愈演愈烈，堵塞交通要道、推撞警員等違法行為屢見不鮮，過去曾發動「強闖」立法會和政府總部行動，甚至揚言發動要脅中央和特區政府的違法「佔中」，衝擊法治行為變本加厲。這是法治社會所不能容許的。

在昨日會場外，大會已安排了公眾活動區讓公眾表達意見，大部分示威人士均聽從保安及警方指示，到指定地方和平示威。然而，少數激進分子在人流密集的賓客檢查站推撞鐵馬，衝擊警方預設的防線，甚至與現場警員發生肢體衝突。今次暴力示威者發動激烈衝擊行動，逾越了和平表達訴求的界線，已經觸犯《公安條例》，警方有必要果斷執法制止違法行為，遏止少數人的暴力歪風，維護社會綱紀。

決定框架內 討論有空間

提委任期 提名程序 候選人得票 四大界別分組待研究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全國人大常委會明確訂定了香港行政長官普選的法律框架，香港反對派聲稱今後再無討論空間。全國人大常委會副秘書長李飛昨日指出，人大常委會的決定只是一個框架，也就是要求將來特區政府向立法會提出修改法案，不能缺的東西、不能超越的東西，但具體還分成「兩層次」：起草附件一的修正案；考慮本地立法操作性，包括提委會成員任期、提名程序、候選人得票、四大界別分組等，下一步仍然很多細節可討論。

在昨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關於香港政制發展松年提問說，人大常委會的決定，定明提委會按照選委會組成，在人數不變情況下能否作出改變？比如團體票改作個人票。李飛副秘書長回答時指出，人大常委會的決定說清楚立法原意，進一步表明提委會的規模、結構、成員產生辦法，就是1,200人這個規模不能變、四大界別定位不能變。

「偶合系統」妙喻提委會功能

他形容，選委會與提委會的設計是「一大發明」，「張榮順副主任說越看越可愛，我看呢，越看越覺得高明……我說一句話：搞工程技術的人，可能更能體會它是『偶合系統』，『偶合系統』不會不磨損，需要修，也可以進一步完善。」

李飛副秘書長強調，四大界別中，工商金融界體現維持香港資本主義發展的特點，以團體作為投票人；專業界別都是以合資格的、有專業背景的個人為主；政界也是很科學的，「四大界別裡面，每個界別各添了多少個組別，每個組別根據它的特點有產生方式。他說可愛，我說高明。下一步，提委會也同樣，基本還是要照着四大界別和各組別以至配套辦法。」

定明甚麼不能缺 不能超越

他又提到，人大常委會的決定只是一個框架，也就是要求將來特區政府向立法會提出修改法案，不能缺的東西、不能超越的東西，但具體還分成「兩層次」：

一、起草附件一的修正案。這是屬於憲制層面、是香港基本法組成部分，最終還要報全國人大常委會批准；二、考慮本地立法操作性。為執行性香港基本法包括附件一，也為了執行人大常委會的決定，需要在本地立法作操作性的、細化性的規定。

那下階段應聚焦討論那些議題？李飛副秘書長說，落實人大常委會的決定，主要還是要修改附件一，而修改附件一決定普選制度，實際是很複雜的，「雖然也是選舉，但普選與現在選委會間接選舉，不敢說完全不同，恐怕將來背後『潛規則』是很大區別的。」

提委任期是否陪伴特首任滿？

他舉例，下一步仍有很多細節可討論，包括提委會成員的任期、提名程序、候選人得票、四大界別界別分組是否要修改等等，「比如說，現在選委會要陪伴行政長官整整5年的任期，如果出現了行政長官缺位，要由同一個選委會補選行政長官，去履行它的剩餘任期。那提委會的任期，是不是每次行政長官出缺，重新組成提委會？這些需要討論的。」

李飛副秘書長進一步指，比如提名需要一個



■李飛強調，香港特區政府高級官員有着重要的歷史責任和職責承擔。 潘達文攝

或兩個環節，還是有其他模式？「之前有人提到：第一個環節先搞一個『入關』程序，有人說150名提委會委員推薦一個人，也有100名、50名，當然也有說更多的；有這麼一個環節以後，那第二個環節正式推選候選人，並要超過半數支持，那麼程序怎麼進行？」

提名投票是否限每人投一票？

他表示：「2名至3名候選人，一人投一票？投一票就不行，只能最多有一個人能過半數。是不是要考慮要投2票甚至投3票，甚至有多少推薦的參選人，每人一個一個來提名，有10個參選人每人都要表態10票，還要符合2人至3人的範圍。不能滿足不了2人至3人，還選來選去，老不達到3個人。大家可以仔細想。規則面前一視同仁，就願意承認它的效力。」



對特區政府提三點希望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李自明）全面落實全國人大常委會決定責任重大，全國人大常委會副秘書長李飛昨日強調，香港特區政府高級官員有着重要的歷史責任和職責承擔，並向他們提出三點希望，包括要深入地闡釋全國人大常委會決定，為下一步工作打好基礎；要深入研究行政長官普選法案，回應香港社會的普遍關注，及要堅定不移地維護香港大局穩定，維護全國人大常委會決定的權威性。

李飛副秘書長昨日在會見特區主要官員的簡介會上表示，全國人大常委會決定是嚴格按照香港基本法的規定，在充分考慮香港實際情況和各界人士的意見基礎上，審慎作出的，具有無可置疑的法律效力，必須堅決地加以貫徹和執行。他在談到怎樣落實好決定時，向香港特區政府高級官員提出三點希望：

澄清觀點 防社會受誤導

第一，要深入地闡釋全國人大常委會決定，為下一步工作打好基礎。李飛副秘書長表示，按照修改行政長官產生辦法的「五步曲」法定程序，下一步香港特區政府要在開展公眾諮詢的基礎上，向立法會提出普選法案。但長期以來，香港社會一些人散布許多有關普選的似是而非的觀點，香港社會深受誤導，因此決定要與澄清這些誤導結合起來，任務十分艱巨。

李飛副秘書長對特區政府落實好決定的三點希望：

- 一、要深入地闡釋全國人大常委會決定，為下一步工作打好基礎。
- 二、要深入研究行政長官普選法案，回應香港社會的普遍關注。
- 三、要堅定不移地維護香港大局穩定，維護全國人大常委會決定的權威性。

最大限度維護廣大市民根本利益

他強調，在普選問題上，要看到中央和特區政府的立場站在民主和法律的高地，以人為本，最大限度維護廣大香港居民的根本利益，無論從哪個角度來講都是佔理的，「有理走遍天下」，只要把道理講透徹，相信廣大香港居民一定支持和認同。

第二，要深入研究行政長官普選法案，回應香港社會的普遍關注。李飛副秘書長表示，在全國人大常委會決定後，仍然有很大的討論空間，這就是按照決定的規定進一步細化行政長官普選辦法的具體內容。他舉例說：提名委員會行使集體提名權，是一次性的，還是像選舉委員會那樣，有一個五年任期；在堅持行政長官提名委員會按四大界別同比例組成不變的前提下，如何完善各大界別的具體構成。

又比如，提名委員會提名的民主程序是否分為推薦和提名兩個階段，如果分為兩個階段，推薦階段需要多少名委員聯名；提名階段每位提名委員會委員可以提名多少名候選人，提名的「民主程序」具

體採用甚麼樣的制度設計；在產生候選人的具體人數問題上，甚麼情況下兩名候選人也可以開始投票選舉；再比如，合資格選民在普選階段投票選舉行政長官人選的具體辦法，是簡單多數制、絕對多數制還是採用其他辦法等。這些問題都需要開始研究，以便在下一輪諮詢中回應香港社會的關注。

堅定不移維護人大決定權威性

第三，要堅定不移地維護香港大局穩定，維護全國人大常委會決定的權威性。李飛副秘書長說，維護香港大局穩定，是順利落實行政長官普選的前提，也是國家和香港的根本利益所在，是廣大香港居民的根本利益所在。當前，香港極少數人的對抗活動，已經使廣大香港市民在普選問題上「未蒙其利，先受其害」，因此，當前要維護香港大局穩定，就必須堅定不移地維護全國人大常委會決定的權威地位，因為只有按照決定落實行政長官普選，才能更好地保持香港的長期繁榮穩定，更好地增進廣大香港居民的根本福祉。

致電民航局長 確保準時抵港

全國人大常委會副秘書長李飛昨日出席在香港特區政府總部的記者會時幽默風趣，為嚴肅的政改題目舒緩氣氛。他笑說，因擔心無法在周日晚趕來香港出席周一早上的簡介會，還專門致電了國家民航局局長，要求確保他乘坐的航班能準時抵港。

馬不停蹄 「昨在京，今在港」

在周日出席人大會議後，李飛副秘書長馬不停蹄趕來香港，出席昨晨的簡介會。他形容在北京看到很多香港傳媒，而在香港的情況又一樣時，笑說：「時空發生了變化，昨天是在北京，今天是在香港。」

由於時間緊迫，李飛副秘書長也擔心過京港之間的空中交通會發生延誤，「昨天晚上為了保證我能按時飛到香港來，專門跟國家民航局的局長打了電話，請他千萬要保證我們所坐的港龍航班，要能夠在昨天晚上抵達香港。」

他還曾問過香港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譚志源，如果昨晚趕不過來，有什麼方法可以通知參與簡介會的近1,000人將延遲舉行。譚局長的回答則很輕鬆：「我沒有想過這個問題。」

整個記者會長達1小時，李飛副秘書長和馮巍副主任分別回答了九家傳媒機構的提問，當《金融時報》記者以英文提問時，李飛先問他是否看過香港基本法及基本法附件一，記者回答都看過後，李飛即笑言：「那我們有了討論這個問題的共同基礎。」

■香港文匯報記者 關據鈞